

## 建筑与土木工程学院学生发展对象考核评分表

项 目	评 价 内 容	班 主 任 评 分
<b>政治理论水平 20分</b>	有坚定的共产主义信仰，入党动机端正，对党的历史现状有较系统的了解，领会党的政策方针，关注时事热点 <u>优秀=20分 良好=16分 合格=12分 不合格&lt;12分</u>	
<b>道德品质 20分</b>	作风正派，讲义气；讲诚信，表里如一，以身作则，严于律己，勇于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；尊敬师长，讲文明，有礼貌，爱护公物，生活简朴 <u>优秀=20分 良好=16分 合格=12分 不合格&lt;12分</u>	
<b>学习态度 10分</b>	具有明确的学习目的，学习态度端正，虚心好学，乐于请教；有勤劳的学习精神，刻苦钻研，从不浪费时间，求知欲强 <u>优秀=10分 良好=8分 合格=6分 不合格&lt;6分</u>	
<b>学习成绩 10分</b>	打分标准如下： <u>专业排名 25%及以前=10分</u> <u>专业排名低于 25% 高于 50% = 7.5分</u> <u>专业排名低于 50% 高于 75% =5分</u> <u>专业排名低于 75% = 2.5分</u>	
<b>工作态度 10分</b>	认真负责，积极起先锋模范带头作用，并持之以恒 <u>优秀=10分 良好=8分 合格=6分 不合格&lt;6分</u>	
<b>工作能力 10分</b>	能够很好的处理工作和学习之间的关系，有一定的号召力，完成各项工作较好，深受老师和同学之间的表扬 <u>优秀=10分 良好=8分 合格=6分 不合格&lt;6分</u>	
<b>社会集体活动 10分</b>	积极参加集体活动，集体观念和集体荣誉感强，参加各种志愿服务和任何集体活动 <u>优秀=10分 良好=8分 合格=6分 不合格&lt;6分</u>	
<b>团结同学 10分</b>	有良好的群众基础，在生活学习上积极帮助他人，为他人服务，和同学关系融洽 <u>优秀=10分 良好=8分 合格=6分 不合格&lt;6分</u>	
<b>合计</b>		
班主任评分签字：		年 月 日
本人成绩确认签字：		年 月 日

备注：本表为《学生发展对象考核细则（试行）》附件材料，总分 100 分，按照 10%比例折算计入发展对象考核总分，如在考察过程中出现违规违纪及弄虚作假行为，取消该年度发展资格。